

证券代码：871022

证券简称：熙成传媒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重庆熙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重庆希娱艺术培训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方，因公司将签约艺人许颂亚的对外经纪合约转让给关联方重庆希娱艺术培训有限公司，取得 100,000.00 元转让收入。

重庆希娱艺术培训有限公司在我公司出品的电影《丛林历险记》宣发中进行单独海报冠名赞助，我司取得 900,000.00 元赞助收入。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2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发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苏继海、苏继福回避表决。

提交股东大会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重庆希娱艺术培训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渝中区中山三路 168 号第 24 层 05#

注册地址：重庆市渝中区中山三路 168 号第 24 层 05#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苏红宇

实际控制人：苏红宇

注册资本：200 万元

主营业务：艺术培训；演出经纪；影视策划等

（二）关联关系

重庆希娱艺术培训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苏红宇女士与重庆熙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苏继海、苏继福为亲兄妹关系。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根据公司与许颂亚签订的合同相关基础精神，以及许颂亚本人的市场表现，三方友好协商。交易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由于公司未取得营业性演出许可证，为了专注主业的发展，公司将签约艺人许颂亚的对外经纪合约转让给具有营业性演出许可证的重庆希娱艺术培训有限公司，取得 100,000.00 元转让收入。

重庆希娱艺术培训有限公司为提升艺人许颂亚知名度，在我公司出品的电影《丛林历险记》进行的宣发中进行单独海报冠名赞助，我司取得 900,000.00 元的赞助收入。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签约艺人的对外经纪合约转让给重庆希娱艺术培训有限公司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为公司发展所需要。

重庆希娱艺术培训有限公司的冠名赞助是为提升艺人许颂亚的知名度。

交易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业务没有因此次交易对股东形成依赖，对公司的持续发展将产生积极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重庆熙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重庆熙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14日